

#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一條修正條文

第一條 本辦法依師資培育法（以下簡稱本法）第十一條第二項及教師法第八條規定訂定之。

#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辦法第 五條附表高級中等以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類科 及應試科目表修正規定

檢定 類科	應試 科目	一	二	三	四
幼稚園	<b>國語文能力測驗</b> (含國文、作文、閱讀、國音等基本能力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幼兒發展與輔導</b> (含幼兒生理、語言、認知、社會、人格、情緒、道德等領域之發展、保育與輔導等。)	<b>幼稚園課程與教學</b> (含幼兒教育課程理論、課程設計、教學原理與設計、教學環境規劃、教學評量等。)
特殊教育學校 (班)	<b>國語文能力測驗</b> (含國文、作文、閱讀、國音等基本能力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與輔導</b> (含評量策略、評量工具、結果解釋與應用、特教學生鑑定與安置、各類特教學生身心特質、輔導、相關專業服務、家庭支援等。)	<b>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</b> (含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、教學原理與設計、教學環境規劃、個別化教育計畫、教學評量等。)
國民小學	<b>國語文能力測驗</b> (含國文、作文、閱讀、國音等基本能力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兒童發展與輔導</b> (「兒童發展」含生理、認知、語言、社會、道德、人格、情緒；「兒童輔導」含主要諮商理論或學派、輔導倫理、團體輔導、學習輔導、兒童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、心理與教育測驗。)	<b>國民小學課程與教學</b> (含國民小學課程發展與設計、教學原理與設計、班級經營、教學評量等。)
中等學校	<b>國語文能力測驗</b> (含國文、作文、閱讀、國音等基本能力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教育原理與制度</b> (「教育原理」含教育心理學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等；「教育制度」含與本教育階段相關制度、法令與政策。)	<b>青少年發展與輔導</b> (「青少年發展」含生理、認知、社會、道德、人格、情緒；「青少年輔導」含主要諮商理論或學派、輔導倫理、團體輔導、學習輔導、行為輔導、生涯輔導、青少年適應問題診斷與個案研究、心理與教育測驗。)	<b>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</b> (含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設計、教學原理與設計、班級經營、教學評量等。)